

附件

运城市夹马口灌区 节水型灌区创建省级复核意见

2023年6月18—19日，山西省水利厅在运城市组织召开夹马口灌区节水型灌区创建省级复核工作会议，会议成立了复核组（名单附后），对运城市水务局报送的夹马口灌区节水型灌区创建市级评议结果进行复核。运城市水务局有关人员参会。复核组查看了现场、听取了汇报、查阅了相关资料，经讨论，形成复核意见如下：

一、灌区概况

夹马口引黄工程是黄河上建起的第一座大型高扬程电力提黄灌溉工程，共建有三级10站，安装机组80台，总装机容量85260kW，累计扬程229m，总干、干、支渠63条长511.82km，斗渠1649条长1756km，设计灌溉面积90.91万亩，惠及运城市临猗、永济、万荣3县（市）15个乡镇50万人口。

二、夹马口灌区节水型灌区创建情况

2021年4月12日，夹马口灌区成立了节水型灌区创建工作领导小组，统筹推进节水型灌区创建工作，坚持把节水工程建设作为“硬节水”的关键举措，把灌溉用水管理作为“软节水”的重要手段，软硬兼施，两手发力，并结合灌区实际情况，按照清单化管理，项目化推进的工作思路，开展节水型灌区一系列创建工作，渠系水利用系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等指标达到节水型灌区创建标准。

三、自评情况

2022年12月8日，根据山西省水利厅《关于开展山西省节水型灌区创建工作的通知》（晋水农水〔2021〕24号）和《关于开展节水型灌区创建工作的补充通知》（晋水农水便〔2021〕53号），夹马口灌区完成了自评工作，自评得分96.5分。

四、市级评议情况

2023年4月14日，运城市水务局组织完成了夹马口灌区节水型灌区创建市级评议工作，评议得分96.0分。

五、省级复核情况

2023年6月19日，山西省水利厅组织专家进行复核，复核得分96.5分。

六、意见和建议

1. 进一步完善制度建设；加大节水宣传力度，不断提高灌区群众节水、用水、护水意识。
2. 进一步加强节水生态建设。

附件：1. 夹马口灌区节水型灌区创建工作省级复核评分表
2. 夹马口灌区节水型灌区创建省级复核专家签字表

复核组组长：郭红林

2023年6月19日

附件 1:

夹马口灌区节水型灌区创建省级复核评分表

序号	指标类型	指标	评价方法	评分标准	标准值	得分	备注
1	技术指标 (60 分)	灌区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	计算公式为: $\eta = \frac{\text{全年各种作物田间净用水量之和}}{\text{灌区渠首全年取水总量}}$ 查看相关资料进行核算。	按照灌区规模确定,大型灌区 0.538,中型灌区 0.60。达到标准的,得 20 分,每低 0.01 扣 1 分,扣完为止。	20	20	
2		渠道防渗率	计算公式为: $\text{骨干渠道防渗率} = \frac{\text{灌区骨干渠道防渗长度}}{\text{灌区骨干渠道总长度}}$ 查看相关资料进行核算。	大中型灌区防渗率达到 90%及以上,得 10 分,否则每低于 1%,扣 1 分,直至扣完;骨干渠道以下固定渠系亩均渠道(管道)达到 6m 以上,防渗率达到 90%及以上,得 10 分,否则每低于 1%,扣 1 分,直至扣完。	20	20	
3		取用水计量率	计算公式为: $\text{取水口计量率} = \frac{\text{有计量设施的取水口数}}{\text{主要的取水口数}} \times 100\%$ $\text{配水设施计量率} = \frac{\text{有计量设施的配水口数}}{\text{配水口总数}} \times 100\%$ 查看相关资料、图片进行核算,必要时进行现场查看。	1.灌区渠首取水口计量率达到 100%,得 15 分,否则,得 0 分; 2.灌区内配水计量率达到 100%,得 5 分,每低 4%,扣 1 分,最低 0 分。	20	20	

序号	指标类型	指标	评价方法	评分标准	标准值	得分	备注
4	管理指标 (35分)	组织机构	查看相关资料。	1.大型灌区和中型灌区有专职管理机构，得3分； 2.有完善的灌区管理网络，有专职节水管理人员、岗位责任明确，得3分； 3.成立农民用水户协会或农民用水合作组织，且用水户协会控制灌溉总面积的比例达到灌区有效灌溉面积的60%，得2分，每低10%扣1分。	8	8	
5		制度建设	查看相关资料。	1.有完善的灌区用水管理制度、运行管理制度、工程管理制度、工程档案制度等，得3分，每缺少1项制度扣1分； 2.灌区取得取水许可证，得3分。 3.管理机构有完整的灌区渠系网络分布图及用水设施和计量设施分布图，得2分； 4.定期巡回检查，有巡查记录，发现问题及时有解决的记录，得2分。	10	9	
6		管理与维护	查看相关资料、图片，必要时进行现场查看。	1.有各种用水设施定期维护记录，运行正常，得3分；日常维护未完全到位，扣1分；维护措施不全，主要建筑物老化，扣2分； 2.输水渠道护坡或衬砌完整、完好，得3分；有破损、并出现局部渗漏量，扣1分；渠道破损非常严重，严重限制了渠道的输水能力，扣3分。	6	5	

序号	指标类型	指标	评价方法	评分标准	标准值	得分	备注
7	管理指标 (35分)	计划用水与定额管理	查看审核相关资料，必要时进行现场查看。	1.年度用水按照水行政主管部门批准计划执行的，得3分； 2.作物用水定额少于《山西省用水定额》相应标准的，得3分。	6	6	
8		节水宣传	查看相关资料、图片，必要时进行现场查看、询问节水常识。	1.灌区内建有专门的节水宣传栏、标识，得2分； 2.灌区内建有高效节水灌溉设施示范区，得2分； 3.举办了节水宣传活动，并有节水宣传活动的影像资料，得1分。	5	4.5	
9	鼓励性指标 (5分)	灌区信息化及节水生态等建设	查看相关资料、图片，必要时进行现场查看。	1.灌区建立用水自动监控系统，加3分； 2.灌区管理机构积极推广使用节水新技术、新工艺(低压管道输水、微灌、喷灌等田间节水技术)，加5分； 3.灌区内灌排沟渠、塘堰采取了相关生态措施，进行灌区水环境治理，加2分。	5	4	

总评分：96.5分

复核组成员（签字）：

郭永林 刘云武 李永 邵伟

附件 2:

夹马口灌区节水型灌区创建省级复核专家签字表

姓 名	工作单位	职称/职务	签 字
郝竹林	山西黄河禹门口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正 高	郝竹林
刘宏武	山西省中心灌溉试验站	高 工	刘宏武
李力生	尖草坪区河道和扬水工程服务中心	高 工	李力生
刘天祥	运城市农村水利水电服务中心	工程师	刘天祥
卫 伟	运城市北赵引黄工程建设服务中心	高 工	卫伟

抄送：运城市夹马口引黄服务中心。